

南京特殊教育师范学院 2023 年安徽省录取分数线

省份	专业及招考方向	科类	批次	本科线	人数	最低分
安徽省	特殊教育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440	2	506
安徽省	学前教育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4	493
安徽省	小学教育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6	493
安徽省	教育康复学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4	493
安徽省	无障碍管理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4	492
安徽省	孤独症儿童教育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4	492
安徽省	汉语言文学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8	495
安徽省	英语(师范)	文史	文理科本科二批		5	494
安徽省	教育康复学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	3	478
安徽省	学前教育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	4	477
安徽省	特殊教育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2	493	
安徽省	数学与应用数学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15	460	
安徽省	无障碍管理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4	459	
安徽省	教育技术学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2	473	
安徽省	康复治疗学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12	455	
安徽省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2	479	
安徽省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6	478	
安徽省	公共事业管理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3	467	
安徽省	听力与言语康复学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10	457	
安徽省	小学教育(师范)	理工	文理科本科二批	2	483	

安徽省	应用心理学	理工	文理科本科 二批	427		2	477
安徽省	音乐学（师范）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8）	（文） 330	（理） 320	12	703.10
安徽省	舞蹈学（师范）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4）	（文） 308	（理） 299	2	716.79
安徽省	音乐治疗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8）	（文） 330	（理） 320	2	705.63
安徽省	视觉传达设计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7<B段>）	（文） 330	（理） 320	2	712.27
安徽省	服装与服饰设计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7）			5	709.29
安徽省	美术学（师范）	艺术 （不分 文理）	艺术第二批 （统考本科模 块7<B段>）			5	712.93
安徽省	体育教育 （师范）	体育 （不分 文理）	体育本科批	（文） 综合分： 286	（理） 综合分： 278	6	164.18

安徽省体育专业综合分计算公式：

本(专)科综合分=1.2×专业总分+0.8× $\frac{(60+40 \times \text{考生文化课总分} - \text{本} < \text{专} > \text{科文化线})}{750 - \text{本} < \text{专} > \text{科文化线}}$

安徽艺术投档规则如下：

(1) 按照艺术专业文化成绩不同的权重要求，设定两种综合分计算公式：

综合分 1=专业成绩/专业满分*300+文化成绩/文化满分*700，适用组考模块一、二、三、六对应的各专业。

综合分 2=专业成绩/专业满分*700+文化成绩/文化满分*300，适用组考模块四、五、七、八对应的各专业。

(2) 该批次实行综合分、平行志愿投档模式。原则上根据相应公式计算的综合分分别排序，按招生计划数的 100%投档。

考生综合分相同时，按专业成绩排序，专业成绩仍相同时按文化总分（不含政策加分）排序，若仍然相同则按普通文理类单科成绩（依次为语文、外语、数学、综合）排序。

我校对应模块及录取规则：模块四是舞蹈学，模块八是音乐学，模块七是美术。我校录取规则是美术综合分，舞蹈和音乐是对应的模块专业分。